

# 关于 2021 年度上级对庄浪县转移支付决算的说明

2021 年，上级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补助共 3677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339 万元，下降 3.25%。其中：税收返还性收入 2796 万元，与上年持平；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175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6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483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673 万元。

2021 年，上级共下达我县均衡性、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等财力性转移支付 143697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是：

1. 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339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513 万元，主要用于“三保”工作。

2.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614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325 万元，主要用于“三保”支出。

3.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41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5 万元，主要用于生态环境保护和保障民生支出。